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113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課程師資增能研習

壹、計畫依據

依據 113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推廣與實施計畫。

貳、工作目標

為提升學校行政人員(含教務與學務)及各領域任課教師交通安全教育之進階專業知能,瞭解交通安全騎乘安全教育與行前檢查,培養優質師資人力,有效提升學生安全意識,降低交通事故傷害,從各項騎乘技巧、事故預防及危險須知,提升防禦駕駛與安全駕駛能力之知能,運用國教署發展之安全教育課程模組,發展適合學校師生需求之課程及教材教案,將安全教育結合學校校訂課程實施,進而發展多元、豐富之微課程、彈性課程或列入校訂課程,使交通安全教育具體落實於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車輛與能源工程學士學位學程。

肆、研習對象

- 一、「高級中等學校安全教育重點學校計畫」之學校,請務必指派 1 名參加。
- 二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,由各校薦派 1-2 名安全教育課程相關授課教師或有意願之教師自由報名參加。

伍、辦理方式

- 一、研習方式:實體研習。
- 二、辦理時間:113 年 5 月 9 日與 5 月 10 日,共 2 場次。
- 三、辦理場次及參加人數:分別於(北)-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(南)-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各辦理 1 場;研習皆含實作課程,每場次預計開放 50 人報名,額滿為止,請各校依學校所在地區擇選場次報名參加。
- 四、研習時數:全程參加及完成簽到/退,並填寫回饋問卷者,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五、報名方式:本研習均採網路報名,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「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網址:<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>)完成報名。

六、相關連結：

報名網站	交通安全參考資料
 掃描 QRcode 後，請搜尋研習課程代碼，可查詢該場次研習，即可報名	 掃描 QRcode 後，可觀看模組相關課程資料

七、研習場次：

場次	研習日期	研習地點	全教網 課程代碼	報名期間
第 1 場 (北部場)	113/5/9 (星期四)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 綜合大樓 2 樓 210 展覽廳	4253853	4/1-4/30
第 2 場 (南部場)	113/5/10 (星期五)	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誠樸大樓 5 樓 A504 視聽教室	4253870	4/1-4/30

八、日程表：

日期	時間	講題	主持人/主講人
5/9(四) 北部場	13:00-13:20	報到	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推廣與實施計畫小組
	13:20-13:30	開場致詞	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推廣與實施計畫 主持人
	13:30-15:00	分 組 進 行 【交通安全-檢查篇】 (輪胎、煞車、轉向)	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推廣與實施計畫小組 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 邱宜慶學科研究員 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朱大江老師
	15:00-15:10	中場休息	
	15:10-16:40	【交通安全- 微型電動二輪車篇】	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推廣與實施計畫小組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曾品浩老師
	16:40-17:00	綜合座談	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推廣與實施計畫 主持人
	17:00	賦歸	
5/10(五) 南部場	13:00-13:20	報到	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推廣與實施計畫小組
	13:20-13:30	開場致詞	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推廣與實施計畫 主持人
	13:30-15:30	分 組 進 行 【交通安全-騎乘篇】 【交通安全-知識篇】	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推廣與實施計畫小組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龍智毫主任 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黃國偉主任
	15:30-15:40	中場休息	
	15:40-16:40	【交通安全- 微型電動二輪車篇】	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推廣與實施計畫小組 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許繼嘉老師
	16:40-17:00	綜合座談	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推廣與實施計畫 主持人
	17:00	賦歸	

陸、停車、交通資訊：

場次	會場	交通資訊
北區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 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) ※提供收費停車場	●捷運「古亭站」或「台電大樓站」步行約 10 分鐘。
		
南區	高雄市立中正高工 (高雄市前鎮區光華二路 80 號) ※提供停車場	●捷運「獅甲站」ubike 約 7 分鐘。 ●捷運「三多商圈站」搭「綠 1 南」公車約 8 分鐘。
		

柒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請出席人員所屬單位惠允公（差）假與課務排代，相關費用由任職學校支應。
- 二、為確保研習教師之權益，務必全程參加，請於現場完成簽到/退作業，並於研習結束後填寫回饋問卷，作為完成研習之認定依據，以利核發研習時數。
- 三、研習場地無提供停車費補助，請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；另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- 四、切勿在網路公開散播課程影像與內容，以維護智財權。
- 五、本活動所需經費由本署核撥相關經費項下支應；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署實際需要修正或另行補充。
- 六、如有報名或相關問題，請逕洽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車輛與能源工程學士學位學程 方彩濡助理、林紫彤助理

電話：02-7749-3378、02-7749-5107

電子郵件信箱：tfsfedu@gmail.com